

证券代码：300635

证券简称：中达安

公告编号：2021-020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1]21000340016 号），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45,079.67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73,628,209.97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6,32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2 元人民币（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99,084.0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

1、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

划》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2、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是否匹配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仅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能够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为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拟定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